

四川省地掷球协会

川地协〔2021〕4号

四川省地掷球协会 关于印发《四川省地掷球协会办赛指南、四川 省地掷球运动参赛指引、四川省地掷球项目 风险防控机制》的通知

各市（州）、县（市、区）地掷（掷）球协会、地掷球俱乐部、
地掷球特色基地，有关单位：

根据《四川省体育总会关于推进体育赛事活动规范制度专项工作的通知》要求，为确保省内各级各类地掷球赛事活动的安全，有序、文明开展，规范办赛流程，提升办赛效益、优化办赛环境，现印发《四川省地掷球运动办赛指南》《四川省地掷球运动参赛指引》《四川省地掷球项目风险防控投制》，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四川省地掷球运动办赛指南

一、前言和总则

为规范四川省地掷球运动项目赛事、培训、活动的组织管理，促进四川省地掷球运动各项赛事、培训、活动健康发展，特制定本指南。

（一）本指南所提到赛事活动根据项目可分为：塑质地掷球、大金属地掷球、小金属地掷球、草地掷球、掷弹球、桌掷球（沙狐球）六大类运动项目。

（二）赛事、培训、活动是指在四川省境内面向社会公开报名的各项赛事、培训、活动（以下简称“赛事”）。

二、举办赛事活动条件

（一）对举办的赛事活动进行风险评估并出据报告。

（二）具备举办项目的场地、运动员食宿酒店等基础条件。

（三）主办方获得与赛事规模相适应的场地及赛场周边的赛时使用权。

（四）配备的组织机构、管理人员、竞赛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和安全工作部门及专业人员与赛事的规模、内容相匹配。

（五）有与赛事规模相适应的组织经费。

（六）符合国家、地方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竞赛组织与管理

（一）以安全为首要目标，坚持以人为本，做好为参赛运动员必要的服务。

（二）需成立赛事活动竞赛委员会(以下简称“竞委会”)，对竞赛组织、医疗救护、卫生检疫、安保交通等基本职能进行统筹协调和工作落实。竞委会应至少包含综合协调、竞赛、安保、交通、医疗、宣传、市场、志愿者等部门。

（三）参加人员相关要求：

1. 具备所参加赛事活动技能。

2. 年龄限制：根据各项目特点，按照相关要求制定不同项目、不同组别制定具体参加人员年龄规定。

3. 参加人员须提供健康证明、赛事期间（含往返赛区期间）的意外人身伤害保险及符合规定的参赛相关证明。

4. 18 周岁以下未成年人参赛需要其监护人或法定代理人签署参赛声明。14 周岁以下未成年人参赛必须由老师或家长陪伴。

（四）应在比赛开始报名之前公布竞赛规程。赛事竞委会应当按照竞赛规则、规程和实施方案组织赛事。竞赛规程至少应包括竞赛的名称、时间、地点、项目设置、赛事规模、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参赛资格、竞赛办法、奖惩办法、报名办法（健康、检疫要求）、报到、竞委会联系方式等。

（五）赛事活动竞委会应将赛事的实用信息（竞赛、交通、安保、医疗、卫生检疫等）于赛前向参赛选手、媒体、工作人员进行及时和全面的提供，应为参赛选手提供参赛手册（也可网上

公布，自行下载学习阅读)，含赛区交通、食宿指南、场地规划、布置介绍等。

（六）赛事活动竞委会须做好赛区安全及卫生检疫保障工作，对易发生危及公共群体的各类风险和突发事件须有应对预案。比赛期间，应有专门的安保人员维护秩序。

1. 赛场（培训场地）应有明显的标志物，例如背景板、拱门、引导标识等。

2. 应综合考虑仪式需求以及参赛选手的集结、物品存放、补给、医疗（检疫）、洗手间、垃圾处理等需求合理规划。

（七）比赛结束及时公布相关信息，做好赛后相关事宜。

（八）赛事活动可组织开幕（开班仪式）和颁奖仪式（结业仪式）。具体办法可按各单项规定执行。

四、安保和交通保障

（一）赛事活动竞委会须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颁布的《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来组织安保工作。

（二）赛事活动竞委会须制定周密的赛事安保方案，方案赛事活动期间各个方面。

（三）为切实做好比赛（培训）各区域的人员管理工作，竞委会须制作相关证件，对赛事各区域进行严格管理。

五、医疗保障

在赛事（培训）期间均须配备专业医务人员，必要时配备卫生检疫人员，确保及时发现并能在最短时间内在现场实施急救并

将危重伤病人员送到指定的医疗机构。

（一）赛事活动竞委会列出比赛（培训）中医疗站的位置和其提供的医疗服务，并在正规医疗、卫生检疫机构的指导下制定比赛的医疗、防疫检疫方案和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

（二）赛事活动竞委会应根据实际情况安排足够的移动救护人员、医疗救护车和医疗站，并明确医疗、检疫服务中所发生的费用的经济责任。

六、宣传推广

（一）赛事活动竞委会应积极通过媒体进行赛事活动新闻发布，做好与赛区住地单位和个人的赛事沟通工作，积极宣传全民健身活动，争取最大的理解，鼓励大家观赛。

（二）竞委会组织的相关活动及发布的赛事广告和媒体宣传内容必须真实、健康，不得误导、欺骗参赛（培训）者。

（三）赛事活动竞委会应做好赛事媒体报道资料的收集和归档，建立媒体素材库。

七、市场开发

赛事活动的广告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来执行。竞委会应自觉接受当地工商、审计、税务等部门的管理和监督。

八、其他

（一）举办社会福利募捐性赛事，应当经民政部门核准。举办赛事获得的收入除支付必要的成本开支外，必须全部交付受捐人，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从中提取报酬。

（二）所有赛事活动竞委会均应在赛事组织中注意勤俭办赛、节约自然资源，保护自然环境。

九、四川省地掷球协会对其主办、承办的赛事活动行业管理单位，对违反赛事活动组织指南，并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组委会将依规进行监管和处罚。

十、本指南解释权为四川省地掷球协会。

四川省地掷球运动参赛指引

为保护参赛者合法权益，促进四川省地掷球赛事良性、有序、健康发展，特制定本参赛指引。

本指引旨在规范由四川省地掷球协会主办的比赛，如“四川省地掷球锦标赛”等赛事。

一、竞赛规程

（一）《四川省地掷球锦标赛竞赛规程》是由四川省地掷球协会根据全年竞赛计划而制定的具体实施于某一赛事的具体政策与规定。

（二）竞赛规程主要包括比赛名称，比赛主、承办单位，比赛时间、地点，参赛单位，竞赛项目，参赛资格，竞赛办法，奖励办法，报名报到与赛风赛纪等其他关于比赛要求的事项。

（三）竞赛规程一般会于四川省地掷球协会群上提前公布，请各参赛单位在赛前认真、仔细阅读竞赛规程中的有关内容，以便根据规程积极作好参赛准备。

二、赛事报名

（一）仔细阅读补充通知。补充通知是赛事组织方关于比赛日程、报名、报到、食宿交通及经费问题等事宜的相关文件，一般于赛前 10 天左右在四川省地掷球协会群上公布。

（二）报名方式：请各参赛单位根据竞赛规程规定，通过四川省地掷球协会微信服务号进行报名。

参赛者必须符合竞赛规程规定的报名资格要求，在规定

时间内按要求进行报名、报项。报名截止后应及时由管理员确认报名是否成功。教练员、领队等随队工作人员一并于系统中进行报名。

（三）参赛费用：根据相关赛事规定进行缴费（具体参照竞赛规程）。

（四）报名截止日期：赛前7天。

报名截止后不得随意更换运动员或参赛项目；

各参赛队运动员如确因赛前伤病等原因无法参赛的，应及时向协会出具县级以上医院证明，经批准后替换。

三、交通和食宿

（一）如竞委会提供接/送站交通服务，请按补充通知要求时间提前告知竞委会报到/离会信息，包括日期、车次、抵达/离开站点、抵达/离开时间、人数、领队联系方式等，逾期不予安排。

（二）如竞委会提供食宿预订服务，请按补充通知要求时间提前告知竞委会食宿预订需求，包括：入住人数和性别、入住时间、特殊房间需求、少数民族和宗教饮食需求等。

（三）如竞委会不提供食宿服务，请在报名后与竞委会确认以下信息：参赛证件、材料领取及组委会议（如有）、技术会议的时间和地点等。

四、报到

（一）应严格按照补充通知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报到。

（二）报到时需提交的材料：

1. 参赛人员报到时需提交带有照片的有效二代身份证件，以确认身份与参赛资格；
2. 参赛运动员未满 18 周岁的运动员报名参赛，还须征得其法定监护人的同意并签字；
3. 为参加本次比赛办理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
4. 参赛运动员需要提供县级以上医院体检证明。

（三）报到时领取的材料：秩序册、参赛证件等相关材料。

（四）器材检验：应按照补充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及时进行器材检验工作。

五、比赛竞委会议、技术会议

（一）赛事竞委会工作人员将在赛前公布竞委会议、技术会议召开的具体时间和地点；

（二）各参赛队领队及教练必须出席并参加会议，同时进行会议签到；

（三）各参赛队在承办单位负责人介绍赛事筹备情况后，可就接待和组织工作等进行提问；

（四）各参赛队在技术委员会主任解说竞赛规则与规程重点内容，并对赛事技术内容进行说明后，可对赛事技术问题提问；

（五）技术会议结束后，如需进行参赛人员调整的，应及时向协会提出申请；逾期未提出的将不再接受参赛人员变更或调整。

六、运动员行为准则

- （一）热爱祖国，自觉维护国家利益和荣誉；
- （二）弘扬体育精神，顽强拼搏、团结协作，遵守规则、公平竞争，尊重裁判、尊重对手、尊重观众；
- （三）遵守《反兴奋剂条例》及相关规定，严禁使用兴奋剂；
- （四）严格按照竞赛日程和编排的规定时间提前到达赛场，按时进行检录；
- （五）比赛过程中必须尊重并听从裁判员的指挥和判罚，如对比赛判罚有异议时，应按规定程序进行申诉；
- （六）必须严格遵守比赛场地的相关规定，没有比赛任务的运动员应就坐于看台观看比赛，一律不得扶、靠比赛场地围挡观看或进入比赛区域；
- （七）获奖运动员应按时参加颁奖仪式并着队服或比赛服进行领奖。

七、教练员行为准则

- （一）热爱祖国，不得损害国家利益；
- （二）言行得当，不得违背体育精神；
- （三）教育、引导和督促运动员遵守竞赛规程和规则；
- （四）遵守《反兴奋剂条例》及相关规定，严禁组织、强迫、欺骗、教唆、协助运动员使用兴奋剂；
- （五）对于比赛判决遇有争议时，应按规定程序进行申诉。

八、比赛成绩

比赛成绩情况将于赛后及时在四川省地掷球协会群公

布。

九、抗议与申诉

对于比赛判决、其他运动员行为、赛风赛纪问题等存在异议，应按照程序向竞委会提出；提出抗议与申诉的主体必须为参赛人员（运动员、领队教练、裁判员等），非参赛人员（家属、观众等）提出的抗议与申诉不予受理。

十、争议与处罚

关于在比赛中如有涉及违背体育道德精神、违反赛风赛纪等行为的，四川省地掷球协会将严格按照体育总局《关于进一步规范体育赛场行为的若干意见》等相关文件规定对责任人进行处罚；

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运动队辅助人员、赛事活动组织或参与人员如有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或触犯刑事法律的，同时将按照有关规定依法移交司法机关进行处罚或相应处理。

十一、其他

本指引最终解释权属于四川省地掷球协会。

四川省地掷球运动风险防控机制

一、风险研判机制

（一）赛事筹办阶段，赛事主办方应联合地市州协会对拟举办赛事举行赛前商讨会。对比赛组织机构、比赛规模、办赛条件、经费保障、举办时间、项目设置、组委会机构等问题进行商讨。不盲目办赛、盲目追求比赛规模和难度级别。做到实事求是，循序渐进，因地制宜。

（二）比赛政策的制定和管理组织是否完善；志愿者队伍和医疗队伍的应急工作是否完善；救援应急管理制度是否完善。

（三）对患有疾病或患者初愈；没有充分的体能；身体损伤未痊愈或者初愈的，劝其放弃比赛。

二、决策风险评估机制

（一）主办方应组织赛事举办地政府相关部门，省地掷球协会、裁判委员会对拟举办赛事、活动进行风险评估。结合赛事草拟方案、对当地实际情况、赛道情况进行综合考察。梳理出可能出现的风险点、隐患点，并提出针对风险和隐患采取的措施办法，计划，方案，制度。并将制定的措施办法，计划，方案，制度纳入赛事整体方案。

（二）赛事筹备工作做好后，对赛事安保、医疗、交通、治安、应急、气象、器材、等进行检查，若检查不合格，赛事停办。组委会配合相应部门进行整改，整改后重新检查，检查合格后比赛继续进行；赛事进行前需召集运动员开展赛

事安全会议，运动员需签订赛事责任书。

（三）赛前成立成立赛事应急小组，制定应急预案，并交由相关部门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开始比赛；在比赛中若遇到突发状况，应急小组需针对相应应急预案及时做出行动反应，并及时向相关部门上报。

三、风险防控机制

（一）赛事活动前由协会牵头成立防控领导小组制定防控计划并制定专人负责。

（二）赛前对场地内及场地周边的环境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置并由专人进行复查并记录。

（三）在比赛开始前明确赛事组委会各个部门的具体分工，医疗部门负责比赛期间医疗点以及救护车的架设、公安部门负责比赛期间赛事辐射范围的治安管理、交通部门负责比赛期间内的交通管制；比赛中若出现突发状况赛事组委会统一接受应急部门协调并按照应急预案执行。

（四）对所有赛事管理人员提供关于针对所有突发事件的响应策略的培训；在地掷球运动比赛中确定好观众的活动范围，并在观众的活动范围内设置安保人员，确保观众的安全。

（五）赛前运动员做相应培训，让运动员了解并熟悉相应的竞赛器材的使用方法；与气象部门及应急部门联动，赛前成立气象应急小组，针对高温、低温、等极端天气做出相应应急预案。

（六）要求赛事工作人员、裁判员、运动员购买相对应

的意外伤害保险，并提供个人在县级医院医生的体检健康证明，签订参赛责任书。

四、风险防控协同

（一）主办方要主动与宣传、教育、公安、民政、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卫生健康、应急、市场监管、地震、气象等与定向运动相关的部门协调联动，争取支持和保障。

（二）积极发挥社会力量，探索聘请体育赛事信息员、监督员。

五、责任追究机制

（一）依据“谁主办、谁负责”的基本准则，赛事主办方对赛事主体负主要责任。

（二）如赛事出现安全事故，启动追责调查机制。

（三）成立调查组，对赛事进行调查。如赛事责任涉及违法行为，应移交国家公安、检查机关部门处理，所有调查处理资料签字归档备查。